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和公司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对公司财务、关联交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内控实施等事项进行有效的监督检查，充分发挥了监事会职能，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2 年公司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2 年度监事会召开情况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报告期内，监事会全体成员出席股东大会 2 次，列席董事会议 8 次，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决策程序进行了监督。2022 年度监事会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召开时间 | 会议届次 | 议题 |
|----|------------------|--------------------|---|
| 1 | 2022 年 4 月 13 日 | 第五届监事会第 11 次会议 | 1、《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2022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8、《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2 | 2022 年 4 月 26 日 | 第五届监事会第 12 次（临时）会议 |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
| 3 | 2022 年 8 月 24 日 | 第五届监事会第 13 次会议 |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 4 | 2022 年 10 月 25 日 | 第五届监事会第 14 次（临时）会议 | 《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二、2022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监督情况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2 年，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 8 次董事会和 2 次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等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三会运作规范，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以及决策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各项决议合法有效，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执行过程中未出现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于职守，勤勉尽责，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2022 年，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审查，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了《企业会计准则》，财务制度健全。

监事会对定期报告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年报、半年报和季报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人乐投资（深圳）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市浩明酒业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进行了采购商品、出租资产、租赁资产等日常关联交易。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的对象、金额、决策程序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审查，认为：公司2022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数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根据年初可能发生额度的预计的，而实际发生额需要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市场供求而定，存在一定差异具有其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未影响到公司

的独立性。

4、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基础上购买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利益，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监事会对理财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检查，使用过程中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

5、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实施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没有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形。

6、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实施情况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情况，我们确认报告期内，除存在因内外部因素影响而导致经营预算执行偏差非财务报告内控的一般缺陷外，未发现重大及重要缺陷。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情况，我们确认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及重要缺陷。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期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3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忠实、勤勉、认真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一）监事会将继续加强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依法出席、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监督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依法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防止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二）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实施监督，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确保资金合规使用。

（三）加强与内部审计部门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重点关注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执行情况，确保内部控制体系有效运行，同时，加强对公司的监督检查，提高监督效率，防范经营风险，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

（四）为了更好地履行监事会的职能，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监事会成员将进一步加强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内控建设、公司治理等相关方面的学习，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相关培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更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4月13日